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按期收回理财产品本金和收益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根据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的授权,公司于2016年7月向平安银行购买了理财产品,详见公告临2016-031。

前述理财产品已于 2016 年 7 月 27 日到期, 公司就购买的理财产品到期资金收回情况公告如下:

发行机构	产品名称	投资类型	年化收 益率	产品期限	到期收回理财 产品金额 本金 收益	
			,		(万元)	(万元)
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平安银行卓却保不可以,不是一个,不是一个。	保本浮动 收益型	2.95%	21 天 (自 2016 年 7 月 6 日起至 2016 年 7 月 27 日止)	3000	5. 09

截至本公告日,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和收益公司已全部收回。 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7月29日